



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生产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8年08月30日，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根据《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生产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、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：项目位于三门县珠岙镇黄坦洋开发区（台州宝成铁路器材有限公司现有闲置厂房内）。生产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，总建筑面积13371.18m²，主要建设内容为购置密炼机、炼胶机、挤出机、成型机、硫化机等生产设备，采用称量配料、密炼、开炼、压延、成型、硫化、修边等生产工艺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企业2017年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。2017年12月6日台州市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《关于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》（三环建[2017]154号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9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生产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更情况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：

(1) 该项目主要设备硫化机数量为 5 台，较环评减少 5 台，1200×8500、1600×6000 为双层硫化机，企业实际生产过程中 5 台硫化机不同时使用，硫化量占最大设计能力的 65%，年实际硫化量为 152.1 万 m，在环评审批范围内（160 万米/年）。

项目其他实装设备、原辅材料消耗、生产工艺及产能等均与环评基本一致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：

(一) 废水

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冷却水、燃气锅炉蒸汽冷凝水及生活污水，设备冷却水经冷却水循环使用，损耗的水定期添加，不外排；蒸汽冷凝水收集后作为锅炉补充用水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。

(二) 废气

本项目主要废气主要为配料粉尘、炼胶废气（密炼、开炼）、挤出压延废气及硫化过程产生的废气、天然气锅炉燃气废气等。

配料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处理后由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；密炼、开炼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+低温等离子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1 米高排气筒排放；配料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处理后由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；燃气锅炉废气经收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。

(三) 其他环保设施

该公司2018年1月委托台州市欧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完成编制《台州收货橡塑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通过专家评审，于2018年8月7日获得三门县环境保护相应的备案表，备案编号：3310222018021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：

(一)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监测期间企业炼胶废气处理装置对颗粒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5.99%，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2.12%；挤出、硫化废气处理装置对非甲烷总烃平均去除效率为 82.5%，二硫化碳平均去除效率为 82.07%，去除率均良好。

（二）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1、废水

监测结果表明，监测时段，连续 2 天生活污水收集池中主要污染物 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五日生化需氧量等项最大排放浓度均符合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7632-2011）间接排放标准。

监测期间，雨水排放口化学需氧量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42mg/L；氨氮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.256mg/L。

2、废气

①配料废气

监测结果表明，本次监测时段，连续 2 天配料车间废气出口断面中，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10.5mg/m³ 符合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7632-2011）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。

②天然气锅炉废气

监测结果表明，本次监测时段，天然气锅炉废气出口断面中的氮氧化物基准氧含量最大排放浓度为 188mg/m³，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。

③炼胶废气

监测结果表明，本次监测时段，炼胶废气出口断面中的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折算后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9.34mg/m³、3.15mg/m³，二硫化碳最大排放浓度为 1.34mg/m³，均满足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7632-2011）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；恶臭（无量纲）最大排放浓度为 232，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中二级标准。

④挤出、硫化废气

监测结果表明，本次监测时段，挤出、硫化废气出口断面中的非甲烷总烃折算后最大排放浓度为 3.67mg/m³，符合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7632-2011）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；二硫化碳最大排放速率为 0.0229kg/h，恶臭（无量纲）最大排放浓度为 412，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中二级标准。

⑤无组织废气

监测结果表明，本次监测时段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均满足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7632-2011）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；恶臭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二级新改扩建厂界标准值。

3、总量控制要求

（1）废水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项目远期排放量为：废水量 680 吨/年，CODcr 0.02 吨/年，氨氮 0.001 吨/年，符合环评及批复中远期废水量 840 吨/年、CODcr 0.03 吨/年、氨氮 0.001 吨/年的总量控制指标。

（2）废气

实际废气排放量：根据监测数据及监测期间平均生产负荷核算本项目颗粒物（粉尘）排放量为0.27吨/年，NOx排放量为0.51吨/年，VOCs排放量为0.51吨/年，符合环评及批复中NOx0.51吨/年、VOCs 21.9吨/年、粉尘0.87吨/年的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1、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没有提出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监测要求；符合环评中提出的大气防护距离控制要求。

2、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；各类无组织废气厂界浓度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160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4000吨成品胶生产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手续完备，较好的执行了“三同时”的要求，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，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，废水、废气的监测结果基本达标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，同意通过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：

对监测单位的要求：

1、监测单位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格式、内容，完善附图附件等，进一步核实原辅料消耗、防护距离等。

对建设单位的要求:

1、进一步加强完善各类废气收集处理工作,提高收集率,建立各项台帐记录;制定自行监测方案,定期开展自行监测,定期维护各类环保处理设施,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2、进一步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,完善现场标识、标牌等。

3、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,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,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,定期开展应急演练,确保环境安全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“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 4000 吨成品胶生产项目(废气、废水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签到表”。



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

2018 年 08 月 30 日

俞新明 王月清
陈伟 俞人坚 俞人强
周基仁 沈步聪

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平方米耐热普通输送带和 4000 吨成品胶生产项目（废气、废水）竣工环
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

序号	单位	身份证号码	联系电话	职称/职务	签名	备注
1	台州收获橡塑有限公司	332626198503120875	13985861118	董事长	俞苗明	组长
2	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	3308119851126801X	15886610770		陈伟	专家
3	台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	3310011981008518	1385768519		王明	专家
4	台州市环境检测中心	33101119831120680X	13738519168		王明	专家
5	台州市环境监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3302449808114989	13616880409		王明	专家
6	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340826198602091416	13735570979		王明	专家
7	台州双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34022198711030276	13732337008		王明	专家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
2018年8月30日